

#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宝府办〔2024〕3号

##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度宝山区“一网通办”评估考核结果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根据《2023 年宝山区全面深化“一网通办”及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要点》，区政府办公室会同有关单位在全区开展了“一网通办”考核评估工作。采取线上线下联动、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式，综合平时工作表现、办件数据统计、好差评反馈、实地暗访和市评估迎检准备等情况，形成年度考核评估分数，共评出 2023 年度宝山区“一网通办”工作优秀单位 17 家、良好单位 17 家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优秀单位

区行政服务中心、区医保局、区信息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建设交通工作党委、区卫生健康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总工会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区绿化市容局、区税务局、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、友谊路街道、月浦镇、顾村镇。

## 二、良好单位

区民政局、区水务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应急局、区教育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经委、区档案局、区科委、区商务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司法局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罗泾镇、高境镇、淞南镇。

希望全区各部门、各单位和全体“一网通办”工作人员要对标先进，找差距、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抓落实，不断深化“一网通办”改革，持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，为宝山加快推进“一地两区”建设，全力奋进“北转型”提供有力支撑。

2024年1月19日

---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，区各集团公司。

---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19日印发

---